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 基金的议案》,公司拟与杭实轻联企业管理咨询(杭州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杭实轻联")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杭实格林达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(暂定名,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),该基金计划总规模人民币1亿 元, 杭实资产管理(杭州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杭实资管")为基金管理人, 杭 实轻联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,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 出资人民币 9,900 万元,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 99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26)。

一、本次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

近日,该合伙企业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工商登记手续,并取得杭 州市临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,具体信息如下:

名称: 杭州杭实格林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类型:有限合伙企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30113MA7AR53L0P

执行事务合伙人: 杭实轻联企业管理咨询(杭州)有限公司(委派代表: 骆 智泓)

成立日期: 2021年10月09日

合伙期限: 2021年10月09日至长期

主要经营场所: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乔司街道汀兰街266号6幢A座3层3010室 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股权投资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。)

二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尚未实际缴付出资,杭州杭实格林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尚未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,尚无具体的投资项目。设立完成后,合伙企业预计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,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2 日